

北京奋斗致远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7 月 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奋斗致远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刘英男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0,075,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刘英男为北京奋斗致远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发展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北京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380万元人民币，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英男为此次贷款提供房产抵押及连带责任担保，并签订相关保证合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61,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刘英男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为北京盛世永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刘英男、北京盛世永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奋斗致远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奋斗致远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4 日